

I, CLAUDIUS

罗马帝国 兴亡史

列王之传

[英] 罗伯特·格雷夫斯 著

ROBERT GRAVES

张晓辉 译



英国 BBC 同名巨制原著
七十年畅销不衰 历史小说经典之作

重庆出版社

罗马帝国兴亡史

列王之传

I, CLAUDIUS

[英] 罗伯特·格雷夫斯 著

ROBERT GRAVES

张晓辉 译

I, CLAUDIUS by Robert Graves
Copyright by The Trustees Of The Robert Graves Copyright Trust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A.P.WATT LTD.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6 by Beijing Alpha Books Co.,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版贸核渝字(2012)第075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罗马帝国兴亡史：列王之传 / (英)格雷夫斯著；张晓辉译。-- 重庆：
重庆出版社，2016.3

书名原文: I, Claudius

ISBN 978-7-229-10653-9

I. ①罗… II. ①格… ②张… III. ①长篇历史小说—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264732号

罗马帝国兴亡史：列王之传

LUOMADIGUOXINGWANGSHI LIEWANGZHIZHUAN

[英] 罗伯特·格雷夫斯 著

张晓辉 译

策 划: 后浪 华章同人

出版监制: 王舜平

策划编辑: 于然

责任编辑: 王春霞

责任印制: 杨宁

营销编辑: 刘菲

装帧设计: 未泯

 重庆出版社 出版

(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162号1幢)

投稿邮箱: bjhztr@vip.163.com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发行

邮购电话: 010-85869375/76/77转810

 重庆出版社天猫旗舰店
cqcbstmall.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90mm×1280mm 1/32 印张: 14.375 字数: 324千

2016年3月第1版 2016年3月第1次印刷

定价: 49.8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致电023-61520678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罗伯特·格雷夫斯关于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回忆录《向一切告别》大获成功，他因而得以摆脱自己深恶痛绝的工业文明，过上了简单的生活。《向一切告别》出版的这一年——1929年，他和美国诗人劳拉·瑞定来到马略卡岛，从此定居在这座岛上。《罗马帝国兴亡史》系列书籍于1934年问世，正是他住在这里的头几年写就的，此时的他已经是一位著名的诗人。1943年，《罗马帝国兴亡史》系列书籍由企鹅出版社出版，此后便长盛不衰。

格雷夫斯锁定克劳狄乌斯作为叙述者，究竟是长期深思熟虑的结果还是灵光乍现，这一点我无从得知。但是，要讲述罗马帝国的最初五十年，再没有比克劳狄乌斯更好的人选了，他是一位编年史作者，就生活在罗马帝国那病入膏肓的心脏中央。

虽然和他一起生活在那里的还有其他人，但是他们全都无法胜任。他的舅公奥古斯都建立了罗马帝国，可他一心只想着宣扬自己的光辉事迹和建立国家的中央集权，如果是他来讲述的话，那就只是宣传而已；他的伯父提贝里乌斯残暴阴郁，太过深藏不露，根本就不可能写出任何自传；他的前任卡里古拉也做不到，因为他精神错乱，以为自己是天神；接替他继承皇位的尼禄也做不到，因为他装腔作势、堕落

邪恶。

不，在这群人中只有写编年史的克劳狄乌斯可以相信，只有他才能做到必不可少的客观和内省。他是个局外人，对于作家来说，这总是个优点。幼年的疾病让他终身瘸了腿，说话口吃让他处处受嘲弄，剧烈的腹痛让他痛苦了一辈子。他是这样说自己的，“走起路来一瘸一拐，说起话来结结巴巴，家人都当我是傻瓜”。实际上，在皇室眼中，他比傻瓜也好不了多少，所以并没有人来干涉他。这无疑是救了他。在权力斗争如此残酷的世界里，没有人把他当作对手来认真对待，也没有人认为值得杀了他。这让他活到了五十一岁的高龄，然后才皇袍加身，他的性格虽然的确很胆小，可是反应却很快，而且在危急关头表现出惊人的沉着，所以他当了十三年皇帝，又变成格雷夫斯的代言人，记录了自己的生活和时代。

从其他方面来看，他也是合格的。他小的时候孤孤单单、没人注意，自然就爱上了学习，还受到了历史学家李维的鼓励，李维是少数几个赏识他才能的人之一。克劳狄乌斯凭着自己的能力成了一名历史学家，而且还是极其勤奋的一位——他写了二十卷的埃特鲁里亚史，又写了八卷的迦太基史，全都是用希腊语写的，外加一本自传、一部关于罗马字母表的专著和一篇探讨掷骰子的论文——他对这种游戏似乎相当上瘾。可是这些文献连一个字也没有流传下来。我们能看到的只有几封书信和一篇在元老院里对议员们发表的演讲——力劝他们同意让外省人也能成为罗马公民。（他们打断他的讲话，甚至诘难他，可他却耐着性子忍了下来。）

他既有历史学家的长处，也有散文作家的优点，但是仅仅根据这些，我们还不足以做出判断。是格雷夫斯给了他话语权，可这是怎样

的一种话语权啊：唠唠叨叨、不着边际、添油加醋、说长道短，同时却又出奇的冷静严肃。克劳狄乌斯的角色是职业的历史学家，因此他才能用各种各样的语气来讲述千差万别的事件，不管是说到军队凯旋的铺张浪费，还是瓦鲁斯和他的军团在日耳曼森林里的遭遇，或者是皇室成员之间为了权势没完没了地搞阴谋诡计，他都同样使人信服。格雷夫斯的风格包罗万象，往往能在很短的篇幅里包含多种并不协调的元素。举例来说吧，公元41年，卡里古拉被刺身亡，克劳狄乌斯随即被拥立为他的继任者；在这段叙述中，刺客们先是笨手笨脚地残忍杀害了疯狂的卡里古拉——即使四肢都要被砍下来了，他却仍然坚信自己是神灵；这引发了一场大混乱，日耳曼卫队强烈要求杀了刺客们报仇；接着，人们发现受了惊吓的克劳狄乌斯躲在帘子后面，便欢呼着拥他为帝。刺客们手忙脚乱地杀了卡里古拉，卫兵们没头苍蝇一般地搜寻同谋犯们，克劳狄乌斯本在瑟瑟发抖，转眼就被高高举起，简直像是一出荒诞的喜剧，这些叙述放在一起，便取得了一连串叙事的成功。

这部编年史记载了罗马帝国诞生初期的罪行与蠢事，其中偶尔也会冒出一幅幅栩栩如生的画像。雅典诺多洛斯取代了可恨的加图，成为克劳狄乌斯的私人教师，他的胡须漂亮至极。“它弯弯曲曲如同波浪一般垂过胸前直到腹上，白得就像天鹅的翅膀。”克劳狄乌斯说道。这个比喻既表明了胡须那惊人的长度，也写出了白色的纯度。可他却急着要让我们放心，他是一名严肃的历史学家，这个比喻绝不仅仅是凭空杜撰的。他接着告诉我们，有一回在萨鲁斯特花园里的一个人工湖上，他确实看见雅典诺多洛斯乘着船在喂天鹅，雅典诺多洛斯发现自己的胡子和天鹅翅膀的颜色一模一样，自己也吓了一跳。这段叙述只

有寥寥几行，可这就等于是种免责声明，对于领会全书的写作手法特征至关重要。

在咱们西方历史的所有记录中，这个时期是最不需要浮夸矫饰的，甚至连象征隐喻也不需要。这个时代的统治阶级残暴堕落，动不动就歇斯底里、疯疯癫癫，常常公然做出激起民愤的行为，并且通过有计划有步骤的谋杀来追求权力和维持权力；这个时代的平民大众道德败坏、不守规矩，只有扩大免费分发粮食的范围才能安抚他们，只有更加血腥残忍的表演和场面才能让他们高兴。这已经足够可怕了，不需要再加强语气，也不需要用华丽的辞藻来描述。

克劳狄乌斯当然不是一个确实靠得住的叙述者，尽管他经常提醒我们不要忘了他是如假包换的历史学家。但即使是一部真正的自传，也免不了只是一面之词，其中总是会有脱漏与虚饰。本书讲述的是一介凡夫俗子，他名叫提贝里乌斯·克劳狄乌斯·德鲁苏斯·尼禄·日耳曼尼库斯，公元41年至51年在位，是罗马的第四任皇帝，常常担心有人要来害他的性命，书中对哪些事情绝口不提，又对哪些事情夸大其词？这些在多大程度上是因为他只是一个小说人物？他的创造者利用的正是那些尚无定论的事情，而这是过去的每一个时期——即使是像这样记载相对完整的时期——都少不了的。如果对文本结合得更密切一些的话，这些问题也可以换一种方式来问。比如说，为什么要扯那么长的一段题外话来让克劳狄乌斯抨击监察官加图？是其中隐藏着什么政治动机，还是他仅仅在发泄撒气？还有朱利亚用春药的事情。人家建议她自己把春药喝下去，而不是像通常那样——既然她是希望提贝里乌斯爱上自己，那肯定应该是下药给他喝才对。克劳狄乌斯告诉我们这就是催情药。这种药对提贝里乌斯显然毫无效果，可她为什

么还要继续喝那么长时间？她是吃斑蝥吃上瘾了吗？整件事情似乎是虚构出来故意为朱利亚那臭名昭著的放荡行为开脱的，同时也是为了诽谤莉薇娅·德鲁西拉——这位当祖母的很讨人厌，据说就是她做出了这种春药，然后又劝说朱利亚把药喝了下去。

这本自传的最初几章有很多篇幅都用来描述这个莉薇娅的阴谋诡计，她是奥古斯都的第三任妻子，对权力的渴望让她可以不顾一切，她铁了心要让自己的儿子提贝里乌斯继承皇位，这样她才能通过他来进行统治，书中给出了强烈的暗示，凡是妨碍她的人，都被她下毒害死了。（关于这一点，似乎并没有确凿的证据，不过她野心的绊脚石确实全都适时地消失了。）克劳狄乌斯尤其重点强调了她对奥古斯都的影响力，他说奥古斯都几乎是完全听她摆布。

克劳狄乌斯二十四岁这一年，奥古斯都去世了，如今他被公认为一名卓越的军事指挥家、手腕高超的政治家和管理天才，给希腊罗马世界带来了稳定与繁荣。可是，距离他的时代较近的那些人对他的确有不同的看法。塔西佗从事写作的时候，奥古斯都去世还不到一百年，他对奥古斯都的看法就不太友好了，将他视为统治罗马共和国的最后一位军阀。不过，不管我们同意哪一种观点，当家做主的人似乎都极有可能是莉薇娅。

作为历史学家的克劳狄乌斯和作为个人的克劳狄乌斯是有分歧的，这一点在这部自传中也常常有所体现，作为个人的克劳狄乌斯对莉薇娅充满了恶意与偏见。我们知道她很有权势；我们知道她对奥古斯都忠心耿耿，是他的可靠顾问；我们还知道——如果梵蒂冈博物馆里她那尊大理石半身像真实可信的话——她美貌过人，端庄高贵。在本书的叙述中，加诸她身上的罪大恶极其实是捏造出来的，可是格雷夫斯

却将这种无中生有利用到了极致。她变成了冷酷操纵的象征，简直可以说是一个化身，一种附身的恶魔。像真实的克劳狄乌斯本人以及朱利亚家族所有的罗马皇帝一样，在民众眼中，她已经脱离了历史，成了一位恶人与怪物家族的罪恶女家长。对于我们来说，他们的种种恶行已是传说，和金雀花王朝与波吉亚家族的传说并没有两样。可是，如果和他们紧密相连，和他们的时代密切相关，那么这些传说就是另外一番模样了。这些传说在克劳狄乌斯的笔下跃然纸上，他向往着一去不返的共和制，不过他怀念的并不是乱七八糟的后半段，而是共和制黄金时期的纪律与美德，是以辛辛那图斯这样的英雄作为榜样的遥远过去。公元前5世纪，罗马曾经大难临头，辛辛那图斯当时被选为独裁官，人们去将这个消息告知他的时候，发现他正在自家的小农场里耕地。他响应国家的号召，拯救了共和国。十六天后，他辞去独裁官一职，又回到了自己的农场。

第二卷一开头，格雷夫斯就做了一件有些冒险的事情——至少在我看来是这样——他用了大量篇幅来描写希罗德大帝之孙希罗德·阿格里帕的职业生涯，讲述了他在卡里古拉去世之前的旅行与冒险，讲述了将他的命运与新近荣耀加身的克劳狄乌斯的命运联系在一起的那件大事。希罗德是个迷人的骗子，也是个政治投机者，作者将他的冒险行径描写得非常生动，读来也很有趣，可是我们却感到故事里少了克劳狄乌斯的身影——起码可以说离得很远。我们这才意识到他之前的无处不在，我们想让他回来。

第五章开始的时候，他回来了，依然被禁卫军士兵们耀武扬威地扛在肩上。几乎是转眼之间，他和元老院交了手，又处理了卡里古拉的刺客们，显示出他的坚定意志、明智判断与狡猾的政治手腕，让我

们大吃一惊。是的，克劳狄乌斯是一个典型的失败者，可这个失败者却获得了成功，或者说，他远非人们以为的那样会在各方面都一败涂地。他培养起军队的一片忠心，未来的皇帝们会越来越倚仗这支军队。公元43年，他入侵不列颠，征服了大部分土地，建立起附庸王国。他接收了北非的毛里塔尼亚，改进了罗马帝国的司法制度，将罗马公民的范围扩大到各个行省。我们跟着他走过十三载岁月，这十三年来，他独掌大权，却越来越偏执，他在六十四岁的时候离开了我们，精疲力竭、伤心苦闷，等待着算命者们预言的死亡——他的侄女和第四任妻子阿格里皮娜一心要确保自己的儿子尼禄继承皇位，没过多久就毒死了他。

“别再写了。”他对自己下了命令——这本书就此结束。写作的终结就意味着他生命的终结。他没能保护得了自己的儿子不列塔尼库斯，他知道这孩子注定劫数难逃。据说梅萨丽娜是他唯一真正爱过的女人，可是他们的婚姻却糟糕透顶。如果五十岁的男人娶了十五岁的女孩，这男人必定会有麻烦，克劳狄乌斯在某处明智地反思道。可笑的是，他自己的麻烦还要更大，因为那姑娘居然是个在性爱方面贪得无厌、无法满足的女人——在《尤维纳利斯的第六次讽刺》中，尤维纳利斯成功地将她描写成白天为后、夜晚为娼。

可是问题依然没有答案。究竟是他的多疑恐惧抑或是梅萨丽娜的一时兴起和贪恋肉欲导致了恐怖统治？很多公众人物都是克劳狄乌斯下令处死的。而梅萨丽娜被处死，究竟是像人们普遍相信的那样由他亲自下的命令呢，还是像他在书中声称的那样由他的自由民那尔齐苏斯在他不知情的情况下所做的呢？我们不知道，也没人知道。不过，这并不要紧，我们要提醒自己，尽管本书的叙述令人信服、研究无懈

可击，在内容组织方面表现出了不起的智慧与技艺，以至于我们在阅读的时候总是可能会忘了这是小说，但是，它毕竟只是一部小说而已。

巴里·昂斯沃思¹

莫如西·阿斯托拉，一个中年男人，他长着一头灰白的短发，留着络腮胡，身上穿着一件黑色的毛衣，一条深色的牛仔裤，脚上穿着一双黑色的运动鞋。他正站在一家书店的门口，手里拿着一本《道德剧》，这本书的封面是黑色的，上面印着白色的文字。他正看着这本书，似乎在思考着什么。书店的门开着，里面可以看到一些书籍和顾客。书店的外面是一条街道，街道上人来人往，车水马龙。背景中可以看到一些高楼大厦和树木。整个画面给人一种平静、安静的感觉。

1 巴里·昂斯沃思是皇家文学学会会员，拥有曼彻斯特大学荣誉博士学位。他写过十五部小说，其中包括赢得了1992年布克奖的《神圣的饥饿》。《帕斯卡利之岛》(1980)和《道德剧》(1995)获得了布克奖提名。2012年6月5日他因肺癌不治，病逝于意大利佩鲁贾，享年八十一岁。

第一章

就在不久以前，我的亲朋好友还在叫我“克劳狄乌斯大白痴”，“那头克劳狄乌斯”，“克劳狄乌斯磕巴子”，“克劳 - 克劳 - 克劳狄乌斯”，最好的也仅仅是“可怜的克劳狄乌斯叔叔”。现在，我，提贝里乌斯·克劳狄乌斯·德鲁苏斯·尼禄·日耳曼尼库斯，等等等等（我就不拿我所有的称号劳烦你们啦），要来写写我这一生的奇特故事；这故事开始于我的童年，直到八年以前（公元41年），年届五十岁的我遇见了命运的转机——我突然发现自己落入了一个我所谓的“黄金困境”，从此一直未曾摆脱。

说起来，这不是我的第一本书。其实，文学创作——特别是写历史（年轻时我曾在罗马跟从过几位当今最好的老师），在命运转机到来之前，是我在长达三十五年的岁月中唯一的工作和兴趣。这样一来，读者就无须对我熟练的文风目瞪口呆啦。这书委实是克劳狄乌斯所作，绝非出于秘书之手，亦非来自史臣——公众人物惯于对这些人回忆自己的以往，好盼着他们用生花妙笔挽救主题的贫乏，用恭维拍马冲淡行为的罪孽。眼下这书，我可以对所有的神祇发誓，我就是自己的秘书，我就是自己的史臣：都是我自己亲手写的啊，又何必盼着给自己点儿恭维和拍马？再说，这又不是我第一次写自传。我曾写过一部八

卷本的自传，捐献给了罗马档案馆。那事情乏味得很；我信手拈来，仅仅为了公众的请托而已。说实在的，两年前写那书时，我正为别的事情忙得焦头烂额呢。前面四卷差不多都是向我的希腊秘书口述，还要求他，除非为了把句子搞平衡，或者要删掉矛盾和重复的地方，否则一字都不能改。不过我得承认，差不多整个后半部，连同前半部的几个章节，都是这位秘书波利比阿依据我提供的材料编写的——他还是个小奴隶的时候，我就给他起了这名字，借用那位著名历史学家的名字。他把自己的风格搞得跟我一模一样；真的啊，等他写完了那本书，谁也猜不出我写了哪句他写了哪句。

容我再说一遍，那书乏味得很。我根本不能评判奥古斯都皇帝，我的叔祖父；也不能批评他最后的（也是第三个）妻子莉薇娅，她便是我的祖母。他们俩都得以正式封神，因此我在祭司身份方面跟他们共享崇拜；当然，我自可以尖锐批判奥古斯都继任的那两代不肖子孙，只是为了面子才忍了下来。虽然那两个家伙并未受到畏惧神灵心理的保护，不过原原本本写出他们的事情，却开脱莉薇娅与奥古斯都两人，这未免不太公平，尽管奥古斯都实在不同于那个非凡然而——我要直言一句——坏透了的女人。

我写成的是一本乏味无聊的书，只记下那些毫无争议的事实，比方某某娶了某某，某女的某父论功得到多少荣誉；但我不提这婚姻的政治动机，也不提这两家暗地里做了何等交易。或者，我可能写到某某吃了一盘非洲无花果，突然间气绝身亡；但除非有刑事法庭的判决佐证，我绝口不提毒药一词，也不提此人死后谁能受益。我没有撒谎，但也没说实话——我指的是类似本书里说的实话。今天我去巴勒登丘上的太阳神图书馆，要核实几个日期是否记得准确，查询这书的时候，

偶然发现公共事务那几章里有些段落饶有趣味，我发誓那是我写的或者口授的，其风格正是我所特有，只是记不起是否写过或者口授过。若这些段落是出自波利比阿，那他的模仿倒真是聪明绝顶（当然，他可以研究我的其他史著）；但若真是出自自己的手笔，那我的记性可比我的政敌们讲的还要更坏。读一下我刚刚写下的话，我感觉这纯属在勾起而不是消弭疑心——先是怀疑我是不是本书的唯一作者，再是怀疑我作为史家是否诚实无欺，最后是怀疑我对事实的记性是否靠得住。但我就随它去了；我写的时候根据的是我的感觉，一路读下来，读者将会愈发相信我无所隐瞒——毕竟书里那么多事情会让我名声扫地。

这是一部秘史。那么，人们会问，谁是你的密友？我要回答：我是要说给我的子孙。这里说的自然不是我的曾孙曾曾孙，我指的是遥远的后代。但是，我希望你们捧读此书时，会觉得恰如当代的作者在直接和你们讲话，一如去世良久的希罗多德和修昔底德常常仿佛在对我讲话一样。但为何我要说给如此遥远的后代子孙？其中原因，且听我道来。

将近十八年以前，我去过坎帕尼亚的库迈，在高卢斯山岩的洞穴造访了西比拉女巫。库迈总会有个西比拉。一个死了，便由她的侍从来接替她的位置——只是她们并非个个都出名。有些干了好多年，也从来得不到阿波罗赐予的预言；别的预言根本不像来自阿波罗的感召，倒活像来自酒神巴库斯，完全是些醉酒的昏话。奥古斯都常去咨询的西比拉名叫德福玻斯；而现在还活着的这位阿玛尔忒亚，也是最知名的一个：她俩继位以前，将近三百年里全是一些差劲的西比拉。洞穴在一座小巧可爱的希腊式神庙后面，庙里供奉的是阿波罗与阿耳忒弥斯——库迈本来就是伊奥尼亚人的希腊殖民地。廊柱上有根古老的金

色雕带，据说乃是出自代达罗斯之手——虽然这实在荒谬绝伦，因为雕带的年头不会超过五百年，代达罗斯呢，少说也是一千一百年以前生人。雕带上刻的是忒修斯与他在克里特迷宫杀死那个人头牛身怪弥诺陶洛斯的故事。要参见西比拉，我得先在那里杀头小牛祭献阿波罗，杀只母羊祭献阿耳忒弥斯——那时正是冰冷的腊月天。那洞穴好可怕，是就着整块石头凿成；进洞的路七扭八歪，漆黑一团，满是蝙蝠。我是微服而去，不过西比拉认出是我，肯定是我的结巴暴露了我的身份。小时候我口吃得厉害，不过我求教那些懂雄辩术的专家，逐渐学会在公开场合控制我的口吃，但在私底下来不及准备，还是经常控制不好舌头，只不过比从前好些而已。在库迈就出了这样的事。

待我进了内洞，手脚并用费劲爬上台阶，便看到了西比拉。她不像个女人，而更像只猿猴。天花板上吊着一个笼子，笼里放了把椅子，西比拉就坐在椅子上，身穿红袍，眼睛一眨不眨，头顶不知什么地方射下一束红光，照在她的眼睛上。她咧开没牙的嘴巴，笑嘻嘻的。周围弥漫着死亡的味道。我打起精神，把准备好的客套话嗫嚅一番，她却不理不睬。过了一会儿我才搞清，这是前任西比拉德福玻斯的干尸。不久前她以一百一十岁的年纪去世：眼皮用玻璃球支撑起来，后面还涂上水银，好显得亮闪闪。在位的西比拉要跟她的前任住在一起。呃，我在德福玻斯面前站了好几分钟，哆哆嗦嗦扮出苦相向她讨好，感觉在那里站了一辈子。到最后，那个活的西比拉现了身，她名叫阿玛尔忒亚，还很年轻。那束红光就此消失，德福玻斯也不见了踪影——有什么人（想必是个新徒弟）关上了红玻璃小窗。然后，换了一道白光射下来，照亮了坐在后面象牙宝座上的阿玛尔忒亚。她长得美丽而疯狂，额头高耸，兀坐不动，活像另一个德福玻斯——只不过她是闭着眼睛

而已。我的双膝抖个不停，我感觉又无法控制自己的结巴了。

“哦！西比……西比……西比……西比……”我开始说道。她睁开眼睛，皱着眉头学我说话：“哦！克劳……克劳……克劳……”简直要羞死我。我好歹想起要来询问的内容，于是费了大劲说：“哦西比拉！我来询问罗马的命运，还有我自己的命运。”

她的脸色慢慢改变，预言的力量控制了她。她喘着粗气挣扎，整个洞穴扑棱棱乱响，洞门乒乓直撞，有翅膀拍打我的脸，白光熄灭，女巫用神祇的声音，吟出希腊文的诗句：

是谁在布匿的诅咒下呻吟，
又会被钱袋上的绳子勒紧，
痊愈以前，她还会再得重病。
活人的嘴巴，生出绿头苍蝇，
蛆虫在她的眼里蠕动爬行。
她死在哪天，没有人说得清。

然后她把胳膊甩过头顶，继续说下去：

十个年头，五十天又三天，
克劳，克劳，克劳会得到个赠礼，
除了他，人人都想把这赠礼归自己。
他要对一个乳臭毛头
结结巴巴，连滚带爬，

嘴里总会有口水流下。

但当他喑哑而辞世，

约莫一千年光景，

克劳，克劳，克劳狄乌斯便会清楚发声。

神祇借着她的嘴巴笑了起来，那声音真是又可爱又可怕：“呵！呵！呵！”我行个礼，急着转过身磕磕绊绊往外跑，不料从第一层破楼梯直栽下去，摔破了前额和膝盖。我忍着疼痛跑出去，身后是放声的大笑尾随着我。

如今我已经成了饶有经验的占卜师、职业历史家，以及有机会研读经由奥古斯都编定的《西比拉预言书》的祭司。凭着这样的身份，我可以颇有自信地解读这些诗句。西比拉提到的“布匿的诅咒”指的明明就是罗马人毁灭迦太基的事情。因为这个，我们老早就遭到了神祇的诅咒。我们曾以各位主神包括阿波罗之名发誓和迦太基友好，保护这座城市；而后，我们又嫉妒它迅速从第二次布匿战争的灾难中恢复，便诱使它陷于第三次布匿战争的战乱，最终彻底毁灭了事。我们屠杀了迦太基人民，把他们的耕地撒上盐巴。“钱袋上的绳子”便是诅咒的主要手段——自从罗马消灭了自己的主要贸易对手，成为地中海所有财富的主人，对金钱的疯狂追逐便窒息了它。财富到了手，随之而来的是懒惰，贪婪，残酷，欺骗，懦弱，娇惯，以及其他所有不符合罗马精神的恶习。至于那个除了我以外人人都想要的赠礼——而且恰好在整整十个年头、五十天又三天以后到手——你们到时候就会读到。说到克劳狄乌斯说话清楚那几行诗，多年来着实让我摸不到头脑，到